

唐山市曹妃甸区应急管理局文件

唐曹应急字〔2024〕1号

唐山市曹妃甸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

为创新市场监管方式，规范市场执法行为，保障检查对象合法权益，营造公平竞争发展环境，进一步贯彻落实我局《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和《随机抽查工作制度》现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坚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全面覆盖、依法实施、规范透明、注重实效的原则，积极营造公平、有序、诚信的社会发展环境，为我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提供坚实保障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为贯彻落实“双随机抽查工作”，曹妃甸区应急局成立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，以局长（书记）为组长，

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各科室队负责人为成员，聘请专家参与，其他工作人员配合。依托河北省网络平台随机抽查选取，依据《曹妃甸区应急局随机抽查工作制度》履职尽责，有序开展工作。

三、任务目标

2024 年完成内部联合抽查 1 次；完成跨部门联合抽查 1 次，具体安排见附件。

总体目标完成监管执法企业家次随机抽查 3%以上，（事项）抽查比例 20%以上。

四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规范随机抽查执法行为。

对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，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。对检查对象实施抽查时，行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，并出示行政执法证件和《行政检查通知书》说明检查依据、检查意图和检查流程，要求予以配合。

行政执法人员与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，应当依法回避。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。并且对投诉过多、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等重点市场主体，加大随机抽查力度。根据法定职责，避免出现监管真空。通过专家咨询方式辅助工作，满足专业性抽查的需要

采取拍照、录像等方式记录现场检查情况。通过手机 App、执法记录设备等，实现监管数据可保留，监管痕迹可查询，最大限度提高监管执法效率、降低执法风险、增强执法公正性。

（二）明确随机抽查工作方式

随机抽查分定向和不定向两种。不定向抽查是指对抽取对象不设定条件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，确定被检查对象，并对其实施的监督检查。

定向抽查是指根据检查的要求、消费者投诉集中的行业、社会关注的热点、焦点、大数据分析的风险点等情况，按照所属行业、地理区域等特定条件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对其实施的监督检查。

通过投诉举报、转办交办、上级督办、数据监测等发现的个案线索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定向方式，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检查，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抽查行业、区域及比例，严防系统性、区域性风险。

（三）规范工作档案管理

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建立、谁保存”的原则，建立完善双随机工作档案，保证材料齐全、规范统一。

监管工作档案要健全工作推进文件、年度抽查计划、年度工作方案、抽查实施方案、相关会议、培训资料、工作总结等材料。

抽查工作档案要健全文书执法表格、音像资料、检查结果公示截图等。

检查档案应在检查结束后2个月内统一归档管理，档案保存期限一般为2年。

五、保障机制

（一）强化随机抽查工作法治保障

建立健全“一单两库一制度”，依据区双随机工作领导小组印发“办法”编制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制度，明确执法主体和抽查比例及频次；通过分类、标注等方式，分别建立相应的检查对象名录库；按照区工作领导小组公布“清单”内容，及时修订公开我局《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；补充新鲜血液，依托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，建立与履行检查职责相匹配的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。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应包括所有相关的行政执法公务员、具有执法资格的工作人员和从事日常监督的人员。在录入执法检查人员基本信息的基础上，按照执法资质、业务专长等进行分类标注。

（二）强化随机抽查平台共享

围绕实现“平台之外无抽查”的目标，必须依托全省工作平台开展抽查；应在抽查检查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”的原则，履行审批程序后，将抽查检查结果录入并归集到检查对象名下，通过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强化抽查结果互认、共享和应用，打破“信息孤岛”，实现监管标准互通、处理结果互认共享，增强随机抽查检查的生命力、震慑力和社会影响力，形成“一处违法，处处受限”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。

（三）强化两法衔接工作

做好抽查检查与后续监管工作的衔接，建立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后续处置工作台账》，建立健全问题线索移送机制，将发现的违法线索及时交由相关业务职责的机构处理。

附件：曹妃甸区应急局 2024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
工作计划

唐山市曹妃甸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 月 8 日

附件 1

曹妃甸区应急局 2024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本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										
抽查计划 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 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 类型	抽查 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 范围	发起处室	联合处室	抽查时间
2024001	2024 年应急局 安全生产联合 随机抽查 001	001 号	2024 年应急局 安全生产联合 随机抽查	定向 抽查	3%	安全生产综 合	属地 监管企 业	监管处室	监察处室	2024 年 3 月 至 11 月
备注：1.抽查计划名称为：年度+部门+随机抽查+序号。抽查任务名称以实施方案为准。 2.抽查时间必须填写到月份。										

附件 2

曹妃甸区应急局 2024 年拟发起的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 编号	抽查计划 名称	抽查任务 编号	抽查任务 名称	抽查 类型	抽查 比例	抽查 事项	抽查对象 范围	发起部门	联合 部门	抽查 时间
联 2024001	2024 年区 级部门联 合抽查 001	联 0001	以实施 方案名称 为准	定向	3%	本次抽查 确定的联 合抽查事 项清单	依各参与 部门需求 确定	应急管理 局	市管局、环 保局等	2024 年 3 月 至 11 月
备注：抽查计划名称为：年度+市级+部门联合抽查+序号。										